

土木系大學部選課注意事項

1. 必修課程須修習本班所開必修課程，重修低年級課程以原班級必修課不衝堂為原則，請勿因通識課程而放棄修習本班必修課程。
 2. 土木系課程皆不得至外系修習，但「微積分」與「普通物理」重修或補修者，可修習理、工、電資等學院開設之課程(心理系除外)。
 3. 106-110 學號畢業前須完成修習本系一個學程。
 4. **必修課程請勿任意停修，以免後續因課程擋修規定，無法修課。**
 5. 自動加選之必修課程若不符修課規定，請同學務必自動退選。
 6. 「程式語言」110 學年度停開，111 學年度規劃於二上開課。
 7. 「土壤力學」110 學年度起變更為下學期開課。
 8. 其他選課相關規定請留意教務處公告或土木系公佈欄。
- *應修科目與學分表查詢：中原大學首頁->行政單位->教務處->課註組->應修科目表。